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4-046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赵庆党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已达法定退休年龄，赵庆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赵庆党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赵庆党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庆党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赵庆党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近日收到第一大股东辽宁科发实业有限公司《辽宁科发实业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人选的函》，公司股东辽宁科发实业有限公司提名黄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黄鹤女士简历见附件。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黄鹤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黄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现担任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辽宁科发

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鹤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2 日

附件：

黄鹤女士简历

黄鹤女士，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国际金融专业。自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为中天证券投资总部自营研究员；2011年5月至2014年7月，担任沈阳创业投资管理集团投资部长；2014年8月至2016年10月，担任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长；2019年7月至2020年5月，担任辽宁华夏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6月至2024年6月，先后担任辽宁科发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4年7月至今，担任辽宁科发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